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對本補充通函任何內容或對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獨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出讓名下所有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連同隨附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一併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函  
關於招證國際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及  
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連續180日或以上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表決權股份總數3%或以上的股東最遲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召開前十(10)日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交臨時議案。深圳市招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3.51%的已發行股份)已向本公司提交關於招證國際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補充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以提呈予臨時股東大會審批，有關詳情載於本補充通函(「補充通函」)。

本補充通函應與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首份通函」)一併閱讀。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一路28號深圳馬哥孛羅好日子酒店舉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第一份通告」)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派發。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N-1頁至第N-3頁，當中知會臨時股東大會將如期舉行並載有新增建議提呈之決議案。隨函亦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當中載有原建議提呈之決議案及新增建議提呈之決議案。

如閣下不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H股持有人)。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 目 錄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	N-1

## 釋 義

在本補充通函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中國境內上市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609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999)上市
「招證國際」	指	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定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一路28號深圳馬哥孛羅好日子酒店舉行之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中將審議及批准在首份通函及本補充通函提呈的決議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補充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執行董事：

霍達先生(董事長)

熊劍濤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蘇敏女士

粟健先生

熊賢良先生

彭磊女士

黃堅先生

王大雄先生

王文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福田區

福華一路111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華先生

肖厚發先生

熊偉先生

胡鴻高先生

汪棣先生

敬啟者：

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函  
關於招證國際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及  
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i)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的海外監管公告(「海外監管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招證國際將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ii)首份通函；及(iii)第一份通告，當中載列臨時股東大會之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以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本補充通函應與首份通函一併閱讀。

## 董事會函件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連續180日或以上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表決權股份總數3%或以上的股東最遲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召開前十(10)日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交臨時議案。深圳市招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3.51%的已發行股份)已向本公司提交關於招證國際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補充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以提呈予臨時股東大會審批，有關詳情載於本補充通函。

### 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誠如海外監管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根據經營需要，招證國際將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該議案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招證國際將為其下屬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包括融資類擔保(包括但不限於銀行授信、銀行貸款、銀團貸款、發行債券等)、交易類擔保(包括但不限於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主結算協議(Master Clearing Agreement)、債券市場協會TBMA/國際證券市場協會ISMA全球回購協議(TBMA/ISMA GMRA)、主券商服務協議、貴金屬交易實物買賣等)、因附屬公司作為清算商向交易所(包括但不限於洲際交易所(ICE)、芝加哥期貨交易所(CME)、倫敦金屬交易所(LME))提供擔保以及其他各類擔保。

- 擔保額度： 招證國際在授權期限內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融資類擔保總額不得超過60億元等值港幣；非融資類擔保協議所涉及的業務按照本公司規定進行管理。
- 擔保類型： 保證擔保、抵押擔保、質押擔保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擔保類型。
- 擔保對象：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招商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招商證券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UK) Limited、招商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以上公司為招證國際全資附屬公司。
- 授權期限： 上述擔保事項有效期自本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 董事會函件

授權事項： 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招證國際董事長決定具體擔保事項和金額。

董事會相信，招證國際本次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保證擔保，是為了進一步促進本公司境外業務發展，加快推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招證國際業務轉型，風險可控，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合法權益的情形。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審議及批准上述決議案。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亦議決列入上述決議案，供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而上述授權如與上市規則的規定或聯交所的其他要求不一致或存在任何衝突時，應按上市規則的規定或聯交所的其他要求執行。

###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深圳市福田区福華一路28號深圳馬哥孛羅好日子酒店舉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第一份通告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派發。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N-1頁至第N-3頁，當中知會臨時股東大會將如期舉行並載有新增建議提呈之決議案。隨函亦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當中載有原建議提呈之決議案及新增建議提呈之決議案。

如閣下不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H股持有人)。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

###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擬建議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該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霍達  
謹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 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的通告(「第一份通告」)及通函(「首份通函」)，其中載有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的舉行時間及地點，以及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一路28號深圳馬哥孛羅好日子酒店舉行，除第一份通告內所列載的決議案外，還將審議及批准下列補充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招商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霍達

中國深圳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附註：

1. 除上述補充決議案外，第一份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保持不變。有關臨時股東大會將審議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日期均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的第一份通告及首份通函。
2. 委任代表

與第一份通告一併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不包含本補充通告所載的第(2)項新增決議案。因此，本公司已編製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並隨本補充通告附上。H股股東須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委任代表安排，本公司將於中國境內另行公佈確定。

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或投票表決指定進行時間24小時前，由本公司H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寄呈至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須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文本。填寫及寄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已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之股東請注意：

- (i) 若股東沒有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以此方式委任之代理人將有權對(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指示以外)臨時股東大會上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包括本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的第(2)項新增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ii) 若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替其之前交回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如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 (iii) 若股東於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告無效，而且該股東之前提交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亦會被撤銷。按無效或被撤銷之代表委任表格聲稱獲委任之代理人(不論是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所投票數將不會於就所提呈決議案進行之任何投票表決中計算在內。因此，建議股東於截止時間後不要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倘有關股東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則須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熊劍濤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蘇敏女士、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彭磊女士、黃堅先生、王大雄先生及王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華先生、肖厚發先生、熊偉先生、胡鴻高先生及汪棣先生。